

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1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》，该项议案获得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的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。

2、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，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，核销不影响当期损益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

3、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的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12月12日